



□评论员观察

城管执法“用力过猛”，让城市管理丧失了应有的分寸与温度。各种野蛮“作业”暴力执法的闹剧，不仅侵害了城市居民应有的权利，严重损害了城管执法的形象，也让一心追求文明进步的城市蒙受了耻辱。

拎摔卖菜老人，如此“执法”已成犯法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评论员 王学钧

9月15日，一则南通城管拎摔卖菜老人的视频在网上热传，看到城管人员不仅粗暴地折断了卖菜老人的秤杆，还将这位矮小瘦弱的老人拎起来，重重地摔到地上，人们都“气疯”了。

9月16日凌晨，南通警方发布通报查处结果——在管理流动摊贩的过程中，城管协管员吴某对卖菜老人张某实施了故意损毁财物和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决定对吴某给予行政拘留十五日并处罚款一千元的处罚。

面对警情舆情，当地警方及时采取行动，迅速查明案情真相，并依法对涉事

城管人员给予处罚，无论是工作态度还是办案效率，都值得点赞。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仅靠现有的查处结果就已足以消解公众的愤慨。一些事情还需要有个令人信服的说法。

对涉事者吴某的查处不能到此为止。早晨五六点钟，卖菜老人拉着小拖车在路边卖点儿菜，并不会对城市造成什么损害。就算路边卖菜对所谓的市容有所影响，就算卖菜老人再怎么不听“招呼”，现场执法的城管人员也不能超越应有的法纪底线，肆无忌惮地对一位一大早在路边讨生活的瘦弱老人施暴。如此“执法”已成犯法——不仅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很可能也已触犯刑律。那么瘦弱的老人，被那么野蛮地摔在坚硬的地面上，受伤的可能性会有多大

可想而知。由此，当地相关部门应及时跟进，尽快完成对卖菜老人的伤情鉴定，并据此决定是否以及如何对涉事者吴某采取进一步措施。

与此同时，对涉事城管部门也要严肃问责。虽说吴某只是一个城管协管员，没有正式编制，可也应看到，他拎摔卖菜老人的行为是在城管执法过程中实施的，是一种职务行为。为此，涉事者所属城管部门理当承担应有的责任。以违法的方式野蛮执法，这样的协管员是怎么招进来的？是否经过了必要的岗前培训？相关人员是怎么对现场执法者实施领导和管理的？诸如此类的问题都需要有一个像样的解答，除了直接涉事者吴某外，城管部门中的某些负责人也应被追责。拎摔卖菜老人的“锅”，不能都

让吴某这个“临时工”一人来背。

对一座城市而言，拎摔卖菜老人也是一件极不光彩的事。曾几何时，为了达成某种“光鲜”的治理效果，一些城市患上了严重的“洁癖”，为了解决某些“棘手”的问题，个别地方甚至刻意从社会上招“临时工”干某些正式员工不便干的“脏活”，以至于在城管执法上“用力过猛”，让城市管理丧失了应有的分寸与温度。各种野蛮“作业”暴力执法的闹剧，不仅严重侵害了城市居民应有的权利，严重损害了城管执法的形象，也让一心追求文明进步的城市蒙受了始料不及的耻辱。据说，南通已连续多年获评全国文明城市。在这样一座城市，城管拎摔卖菜老人简直就是对全国文明城市称号的一种亵渎。

观点

学生蹲门口喝掉半箱牛奶 学校管理请多点温情

14日，四川达州两名学生因无法带牛奶入校，蹲在门口喝完半箱奶一事成网络热点。事后校方称，因考虑校外食品的安全性，所以学校禁止学生带校外食品入校。

毫无温情地任由两个学生喝完半箱牛奶，其实拷问的正是校园的人性化管理举措。而学校这一禁令，其正当性就大受质疑了。目前没有法律和规章禁止学生带食物进校园，学校虽有严把食品安全关的责任，却并不意味着就可以一刀切地严禁一切食品入内，乃至做出毫无人性关怀的举措。值得一提的是，有网友质疑，学校是为了校内小卖部的利益。国家层面已有明文规定，严禁中小学内设置小卖部，如果该校设有小卖部，那无疑属违规操作。这一点可以予以追问调查。（和生）

警惕“久病成药贩” 斩断窃取医疗福利链条

吴某身患尿毒症15年，却在长期看病吃药中寻得“商机”，利用尿毒症患者医保报销比例差价倒卖药品，金额达200余万元。近日，江苏建湖警方侦破一起诈骗医保基金案件，以吴某为首倒卖药品的15人团伙落网。

吴某正是利用尿毒症患者医保报销比例差价倒卖药品，并发展成为团伙作案。提升医疗福利既是大势所趋，也是利民的好事，这一福利还应该不断加码。只是医疗福利越好，越需警惕“久病成药贩”现象。只有严厉打击倒药行为，并通过严控处方权和细化诊疗过程监管等方式，让带着福利的药品不能流出，方能将这些寄生在福利之上的毒瘤切除，斩断“久病成药贩”的发展链条，让救命钱不被错用或骗取。（秋实）

维护律师权益 就是维护公民权益

9月13日，有媒体报道武汉一位男律师中枪，经救治无效死亡。遇害律师曾接受委托，向法院申请查封、冻结嫌犯所在公司及其名下的财产。而在1个月前，辽宁一名女律师在执业过程中，遭委托人持刀伤害不幸身亡，两起事件引发了对律师等法律工作从业者境遇的关注。

律师是维护社会公平的重要保障之一。相较于律师在国家法治建设中所起到的推动作用，以及律师对公民法律权利意识的启蒙和权利维护落地的努力，律师自身的权利保障还有很多待改进空间。这也表明想要实现真正的司法正义和社会公平，对律师群体的权利保障十分必要，这实则也是对公民权益的维护。是时候重视律师人身安全权利等方面的保障了。（光明）

利用女童营销美妆？ 此风不可长

最近，在社交平台上“跟5岁女童学化纯欲蜜桃妆”的话题受到关注。成人的某类审美取向，出现在儿童美妆直播中，让人顿感“违和”。“斩男”“绿茶”等成人化用词，裹挟着软色情的倾向，“催熟”未成年人，严重影响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和正确价值观、审美观的建立。

近几年，儿童化妆品的销量持续增长。在巨大商业利益的诱惑下，一些所谓的儿童彩妆品牌对儿童美妆主播的不当行为采取放任态度。广告法明确规定，不得利用不满10周岁的未成年人作为广告代言人。那些眼中只见“利益”、不见“责任”的行为，违背了社会道德和企业社会责任，破坏了市场秩序，甚至踩到了法律红线，亟待予以纠偏。（崔妍）

兰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兰陵自然资规让告字[2021]12号

经兰陵县人民政府批准，兰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9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平方米)	土地 用途	出让年 限(年)	规划指标要求			竞买保证 金(万元)	挂牌起始 价(万元)	增价幅度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兰陵-2021-46	兰陵县东城新区9号路与会宝路交会处西300米路北	44743	商住用地(商业占10%)	70	>1.0 ≤2.9	≤20%	≥35%	18793	18793	100
兰陵-2021-47	兰陵县城区文峰路西侧金盾路南侧	420	商住用地	70	>1.0 ≤5.5	≤40%	≥30%	145	145	2
兰陵-2021-48	兰陵县兰陵路与九号路交会处东200路北	39680	商服用地	40	>1.0 ≤3.5	≤40%	≥20%	9524	9524	100
兰陵-2021-49	兰陵县兰陵路东段路北	23559	商服用地	40	>1.0 ≤4.0	≤40%	≥20%	5655	5655	100
兰陵-2021-50	兰陵县向城镇南村	4188.4	居住用地	70	>1.0 ≤3.0	≤35%	≥30%	440	440	10
兰陵-2021-51	兰陵县向城镇高屯村顺和路路北汶河路路西	46221	工业用地	40	≤1.0	≥40%	≤15%	1387	1387	20
兰陵-2021-52	兰陵县长城镇前王庄村	14167	工业用地	40	>1.0 ≤2.0	≥40%	≤15%	426	426	10
兰陵-2021-31	兰陵县矿坑镇政府驻地	7388	商住用地(商业占10%)	商业40 住宅70	>1.0 ≤3.0	≤35%	≥30%	776	776	20
兰陵-2021-32	兰陵县矿坑镇政府驻地	3462	商住用地(商业占10%)	商业40 住宅70	>1.0 ≤3.0	≤35%	≥30%	364	364	10

注：该地块范围内的原有土地权利证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废止。

二、申请人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政策等另有规定及列入临沂市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

三、竞买申请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登录临沂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获取出让文件或向出让方咨询，并按出让文件要求和系统提示填写竞买申请书。

申请人拟在竞得土地后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须在申请书中予以说明，并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四、竞买保证金缴纳及报价时间

申请人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时间为2021年9月28日上午9时至2021年10月13日17时，逾期不予受理。

申请人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并经交易系统

后，方为具有报价资格的竞买人。申请人取得竞买资格后，必须在挂牌期内进行报价，否则无法竞得建设用地使用权。

五、挂牌时间、竞价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实行网上交易(不接受其他方式的申请)，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挂牌时间为2021年10月8日上午9时至2021年10月14日上午9时。

挂牌时间截止时，如有多个竞买人报价，交易系统

将转入询问期，询问有报价的竞买人是否愿意继续竞价，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询问期结束后直接进行网上限时竞价(如确有特殊原因致使无法直接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的，将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择期进行)，确定竞得人。

六、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实行竞买资格后置审查制度，竞得人应在网上交易系统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持下列材料到兰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资格审查，办理《成交确认书》：

1.竞买申请书(自行登录系统下载打印并加盖印章)；

2.竞买资格确认书(自行登录系统下载打印并加盖印章)；

3.成交通知书(自行登录系统下载打印并加盖印章)；

4.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

5.出价记录；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授权委托书；

8.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9.法人公章；

10.出让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应详细了解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即视同对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八、注意事项

(一)申请人请在网页提示下使用网上交易系统，并慎重上传需提交的资料。如上传虚假或与竞买申请无关的资料扰乱网上交易活动的，申请人将被列入临沂市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

市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

(二)竞得人在网上交易系统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按照资格审查的要求提供有关材料。土地竞得人不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或提交虚假材料的，资格审核通过后应签订《成交确认书》而不签订的，撤销竞买资格，没收50%的竞买保证金(最高不超过起始价的20%)，竞得结果无效，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重新挂牌出让。

(三)参加限时竞价的竞买人需使用自备电脑登录交易系统参加限时竞价。为保证网上限时竞价的顺利进行，请按照《土地竞买人操作手册》要求设置网络环境。《操作手册》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专栏，请认真阅读。

九、联系方式

兰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兰陵县城东苑新区东昇路5号

咨询电话：0539-5283067

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北城新区北京路8号

咨询电话：0539-8770108

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

电话：0539-8770063

兰陵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9月15日